

推进技术创新 · 服务产业转型 · 提升质量标准 · 促进科学发展

# 国际贸易技术壁垒

Technical Barriers To International Trade

主管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办

浙江省质量科学研究院

金砖国家标准化(浙江)研究中心

之江质量与标准化智库

商务部应对贸易摩擦工作站

(浙江省技术性贸易壁垒对外贸易预警点)

浙江省 WTO/TBT通报咨询中心

## 浙江省质量科学研究院助力 轴承出口企业应对印度贸易壁垒

印度轴承及其零配件质量控制令  
通报评议会

浙江杭州  
2025年7月27日

2025.07 月刊

Technical Barriers to International Trade

# 国际贸易技术壁垒



2025 / 07

总第 252 期

主管：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办：浙江省质量科学研究院  
金砖国家标准化（浙江）研究中心  
之江质量与标准化智库  
商务部应对贸易摩擦工作站  
(浙江省技术性贸易壁垒对外贸易预警点)  
浙江省 WTO/TBT 通报咨询中心

指导委员会：陆立权 何虹 唐建辉 孙雅和  
编辑委员会：徐高清 蒋建平 应珊婷  
编辑：周树华 于俊 李心楠 吕宁  
朱秋玲 汤知源 李文雨泽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222 号

**Competent Authority:**

Zhejiang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Sponsor:**

Zhejiang Institute of Quality Sciences

BRICS Standardization (Zhejiang) Research Center

Zhejiang WTO/TBT Inquiry Point

**Address:** 222#, Tianmushan Road, Xihu District,  
Hangzhou, Zhejiang

**Tel:** 0571-85786911

**Post Code:** 310000

## 目 录 Contents

### 要闻简报

首届上合组织标准化合作会议推动形成一批“首次”成果 .....	1
我国牵头制定的世界首项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国际 标准发布 .....	2
我国提出的全球首个电力储能用超级电容器国际标准 成功立项 .....	3
省质科院主导编制的《浙江省低空经济标准体系建设 指南》正式发布 .....	4
省质科院助力轴承出口企业应对印度贸易壁垒 .....	5

### 外贸预警

2025 年 7 月技术性贸易措施通报发布情况 .....	6
2025 年 7 月中国输欧非食品类消费品被召回情况统计 分析 .....	7
出口预警 .....	9

## 金砖国家

金砖国家标准化机构会议发布《巴西利亚宣言》 .....	16
中俄深化标准化与计量合作共推技术发展 .....	17
沙特推出“saber”汽车进口服务电子平台 .....	18
印尼国家标准化局与韩国试验研究院签署技术合作协议：助力印尼实现碳中和目标 .....	19
印度多措并举推进消费者佩戴经认证头盔 .....	20

## 一带一路

国家发展改革委与巴西有关部门签署合作文件 .....	21
中国与厄瓜多尔签署共建“一带一路”合作规划 .....	22
泰达合作区西扩签约开启中埃经贸新篇章 .....	23
专家建言“一带一路”农业合作：强化联通协同，提升产业韧性 .....	26
国产稀释制冷机将批量出口共建“一带一路”国家 .....	27

# 首届上合组织标准化合作会议 推动形成一批“首次”成果

首届上海合作组织（简称“上合组织”）标准化合作会议日前在青岛举行。这是首个在上合组织框架下的标准化合作会议，是落实《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政府首脑（总理）理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联合公报》的重要举措。

本届会议由中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和俄罗斯联邦技术调节和计量局联合发起。

本届会议推动形成一批“首次”成果，包括：首次在上合组织框架下成立标准化合作机制，为成员国标准化合作提供制度保障；发布首个上合组织成员国标准化合作倡议，助力上合组织成员国更好开展标准化合作；推动搭建首个上合组织成员国标准化信息平台，及时分享各成员国标准信息动态；首次推动在重点领域成立技术标准合作工作组，推动成员国在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重点领

域开展标准合作，促进成员国间标准对接；首次开启面向上合组织成员国开展标准化能力建设，分享中国标准化实践，促进成员国间人员往来和民心相通。

上合组织成员国与会各方表示，此次会议的召开有助于协调统一成员国间相关产业标准，减少技术性贸易壁垒，促进商品和服务流通，提升区域贸易便利化水平；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提升区域整体科技水平和产业竞争力；推动上合组织地区在交通、物流等基础设施领域的标准对接，构建高水平互联互通网络。

本届会议是 2025 年上合组织“中国年”的重要活动之一，俄罗斯、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等国家的 40 多名代表参加会议。

（来源：中国新闻网）

# 我国牵头制定的 世界首项锂离子电池 硅基负极材料国际标准发布

近期，由我国牵头制定的硅基负极材料国际标准《纳米制造 产品规格 5-3 部分：纳米储能 空白详细规范：锂离子电池纳米硅基负极材料》（IEC TS 62565-5-3:2025）正式发布。该国际标准是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领域首项国际标准。

该国际标准首次构建了锂离子电池纳米硅基负极材料的关键控制特性体系，明确了相应的测量方法，涵盖比容量、首次库伦效率、体积膨胀率等核心特性指标，填补了该领域的国际标准空白。

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高速发展对电池能量密度提出更高要求，硅基负极材料凭借其理论比容量超过传统石墨材料 10 倍以上的显著优势，已成为新一

代高性能锂离子电池的核心解决方案。根据行业数据，2024 年全球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量为 216 万吨，中国作为该材料最大的生产国，全球市场占有率达 98.5%。其中，以硅基负极材料为代表的新型负极材料全球市场占有率超过 60%，且随着电池新技术的规模化应用，硅基负极材料的需求将持续提升。据预测，2025 年全球硅基负极材料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300 亿元。该国际标准的发布实施将为纳米硅基负极材料的生产提供指引，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加速全球材料研发、电池生产、终端应用等新能源产业链各环节的高效衔接与融合发展。

（来源：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 我国提出的全球首个电力储能用超级电容器国际标准成功立项

近日，由我国提出的《电力储能用超级电容器》国际标准提案在国际电工委员会（IEC）成功立项。该提案由中国华能西安热工研究院专家牵头，得到了德国、日本、芬兰等国的大力支持，是全球首个应用于电力储能领域的超级电容器国际标准。

该国际标准基于超级电容器在电力储能领域的技术路线、应用现状，分析现有超级电容器国际标准在电力储能领域的差距和不足，提出未来标准规划建议，将对全球储能用超级电容器标准化发展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超级电容器具有卓越的电气特性、超长的循环寿命、环境适应性以及高水平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在电力储能领域具备取代锂离子电池的潜力，特别是在电力调频、平抑功率波动和改善电能质量等方面，具有显著的

优势。我国在超级电容储能技术领域处于全球领先水平，已成功建成了全球首个 5MW 超级电容火储调频示范项目、全球容量最大的 16MW 全超级电容储能调频示范项目。目前，全球储能用超级电容装机容量已突破 1GW，且增长迅速，预计 2030 年全球储能用超级电容规模将达到 5GW ~ 10GW。

电力储能用超级电容器国际标准的成功立项，标志着我国储能用超级电容器成功实现研发、生产、应用全产业链闭环，将有力支撑我国“双碳”战略实施及新型电力系统构建，也为全球未来储能市场提供中国标准化解决方案。

（来源：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 省质科院主导编制的 《浙江省低空经济标准体系建设指南》 正式发布

近日，省市场监管局和省交通运输厅联合发布《浙江省低空经济标准体系建设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指南》由省质科院主导编制，对低空经济标准化发展路线进行全方位布局，为我省低空经济标准化创新工作指明方向。

针对当前浙江低空经济标准体系顶层规划缺失、产业链协同效应较弱、标准话语权不高等问题，《指南》编制坚持问题导向和前瞻引领，在深入研究低空经济产业及标准化发展现状基础上，以强化产业发展顶层设计、提升标准供给水平、推动产业链创新链标准链深度融合为目标，研究构建了一套符合浙江低空经济产业发展实际并具有一定指导、规范、引领和保障作用的标准体系。《指南》梳理形成了低空经济相关的国际、国家、行业等标准清单，并结合我省特色优势，围

绕低空基础设施、生产制造、飞行应用、安全管理、服务保障五个方面，提出了未来3-5年拟制定标准重点方向。低空经济催生的无人机等产品已广泛应用到生产生活中，标准的发布将推动行业快速健康发展。根据“标准路线规划图”，接下来，省质科院将积极利用行业峰会、学术论坛、权威媒体等多元化渠道开展标准体系宣贯推广，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国家级科研院所、产业链龙头企业紧密合作，积极推动产业发展“急难愁盼”基础共性和关键标准研制，联动各地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建设，深度融合标准、计量、检验检测与认证认可等质量基础设施，加快布局建设低空经济产业科技创新、标准研制等高能级平台载体，助力低空经济产业实现“高飞”。

（来源：浙江省质量科学研究院）



## 省质科院助力轴承出口企业 应对印度贸易壁垒

为积极响应企业关切，帮助轴承出口企业应对印度贸易壁垒，7月27日，省质科院联合浙江省轴承工业协会、江苏省轴承工业协会共同组织召开“印度轴承及其零部件质量控制令通报评议会”，来自商务、市场监管、海关、标技委、行业协会、企业、检测认证领域的20余名技术专家参会。WTO/TBT-SPS国家通报咨询中心、省商务厅相关领导出席会议并致辞。

近期，印度通过WTO公布了关于轴承及其零部件的质量控制令草案，计划对进入印度市场的该类产品进行强制监管和认证，并在WTO成员范围内征集意见。我国是轴承生产和出口大国，2024年该类产品出口额已超60亿美元，其中，印度为我国该类产品出口第一大市场，2024年对印出口超

7亿美元。据我国出口企业反映，自疫情结束后，印度一直未安排印度标准局（BIS）官员来中国工厂开展审核，产品认证程序长期处于被搁置状态，致使我国出口印度受阻严重。印度若将轴承及其零配件纳入强制认证可能也会对我国相关产业出口造成较大负面影响。会上，专家围绕印度本次措施内容展开深入研讨，形成了10余条宝贵的评议意见，为后续应对工作的推进提供了重要智库支撑。

下一步，省质科院将继续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协同商务、市场监管、海关等多部门，汇聚多方力量，与企业同心协力，共同应对出海过程中的各类挑战，助力企业稳健前行。

（来源：浙江省质量科学研究院）

## 2025 年 7 月技术性贸易措施通报发布情况

2025 年 7 月，WTO 官网共计发布 298 项 WTO/TBT 通报，相比 2024 年同期减少 51.2%；向 WTO 秘书处提交通报的 WTO 成员共计 47 名，比 2024 年同期数量增长 11.2%。其中，常规通报 225 项，补遗通报 66 项，修订通报 4 项，更正通报 3 项；提交通报数量最多的国家为美国和卢旺达，都为 21 项，提交通报数量前 10 位的 WTO 成

员见图 1；通报内容主要聚焦化学产品、饮料、农食产品、电器设备、机械设备等领域。

在发布通报的 WTO 成员中，发达国家（地区）发布 42 项，约占通报总数的 14.1%；发展中国家（地区）发布 165 项通报，约占通报总数的 55.4% 最不发达国家（地区）发布 91 项，占比约 3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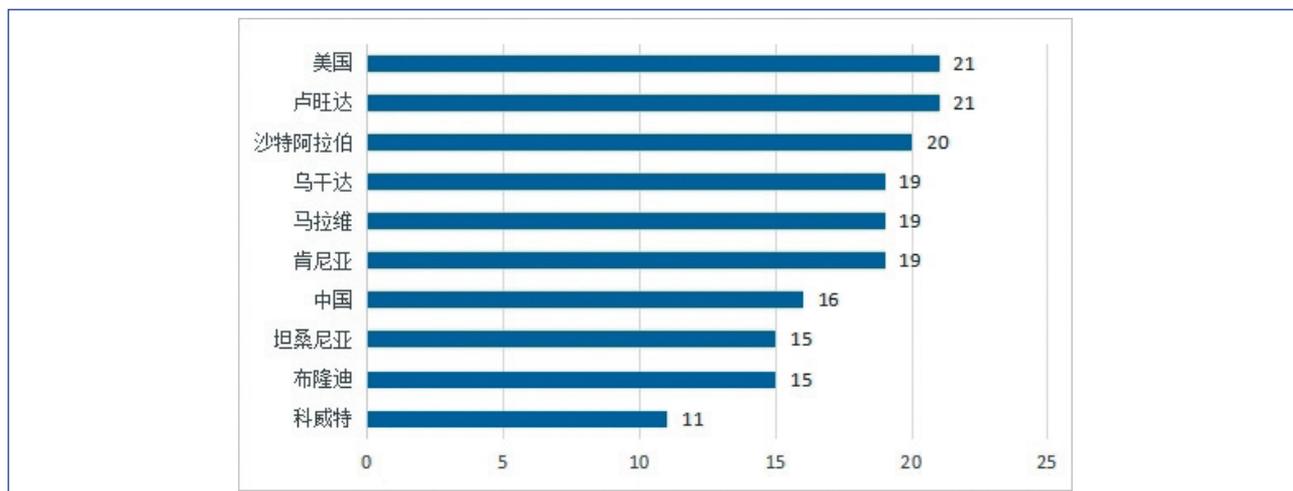


图 1 2025 年 7 月向 WTO 秘书处提交通报数量前 10 位的 WTO 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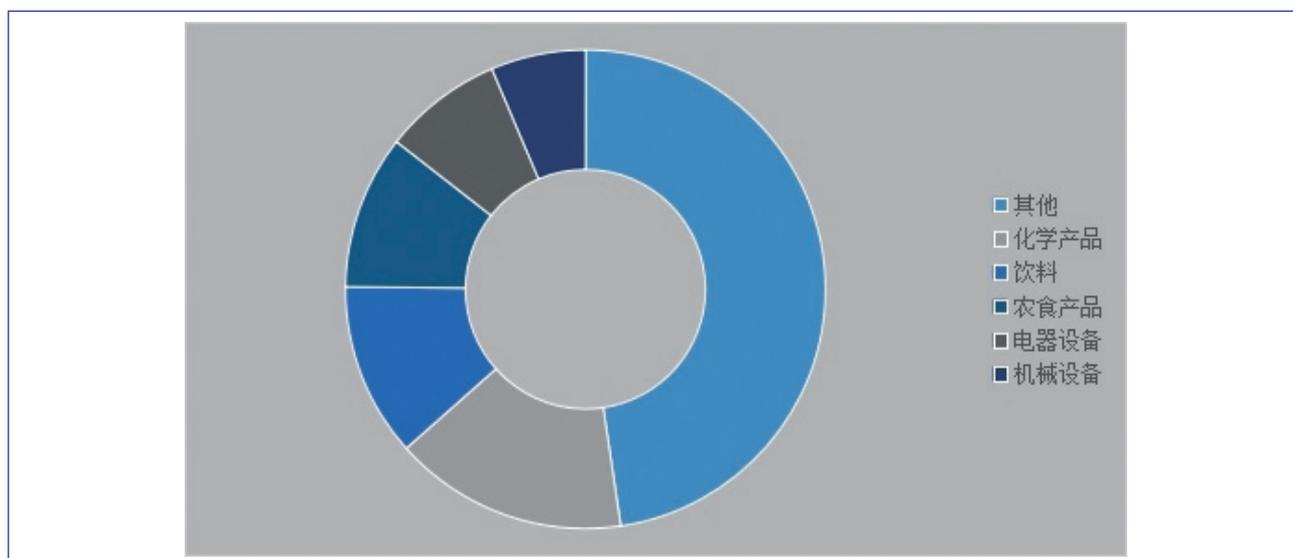


图 2 2025 年 7 月 WTO/TBT 通报内容主要聚焦领域

## 2025年7月中国输欧非食品类消费品被召回情况统计分析

根据欧盟安全门系统数据，2025年7月，欧盟通报召回非食品类消费品共392次，其中，对我国非食品类消费品实施召回155次。相比2024年同期增长68.5%，占欧盟对非食品类消费品实施召回总次数的39.5%（见图1），被召回产品主要面临着禁止销售、撤出市场、强制召回、拒绝进口、补偿措施等原因。

2025年7月，对我国非食品类消费品实施召回次数排前五位的国家依次为北爱尔兰、瑞典、意大利、法国、捷克、波兰、

德国、爱尔兰、斯洛伐克、奥地利、匈牙利、立陶宛、荷兰、西班牙、比利时。其中，北爱尔兰对我国产品实施召回次数最多，共计召回27次，第二名是瑞典，共计召回25次。

根据图3可知，2025年7月，在我国出口欧盟的非食品类消费品中，玩具为被召回的第一大类，被召回50次，同比增长51.3%，占我国非食品类消费品被欧盟召回总数的12.8%；其次为电器设备，被召回31次，同比增加210%，占当年我国非食品类消费品被欧盟召回总数的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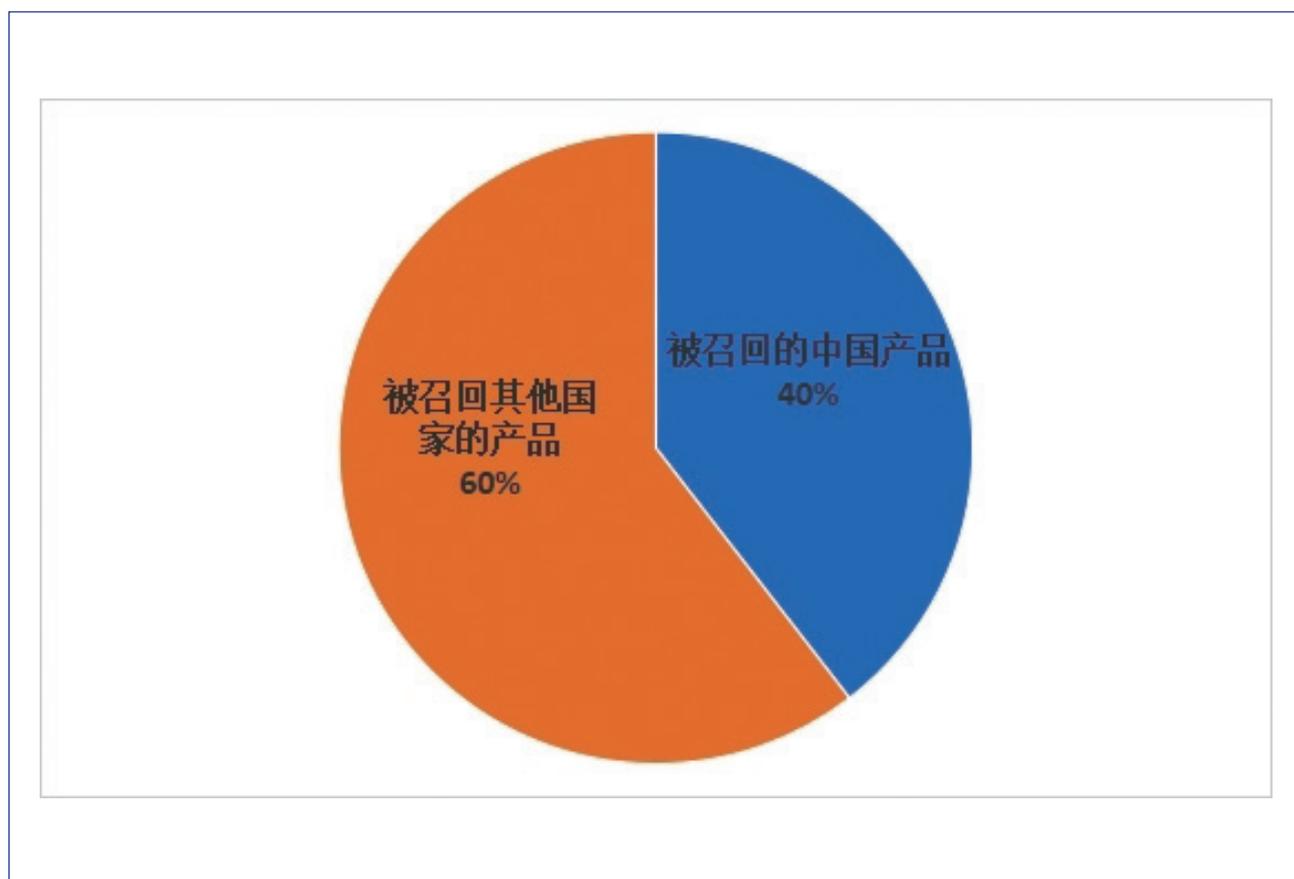


图1 2025年7月欧盟对入境非食品消费品实施召回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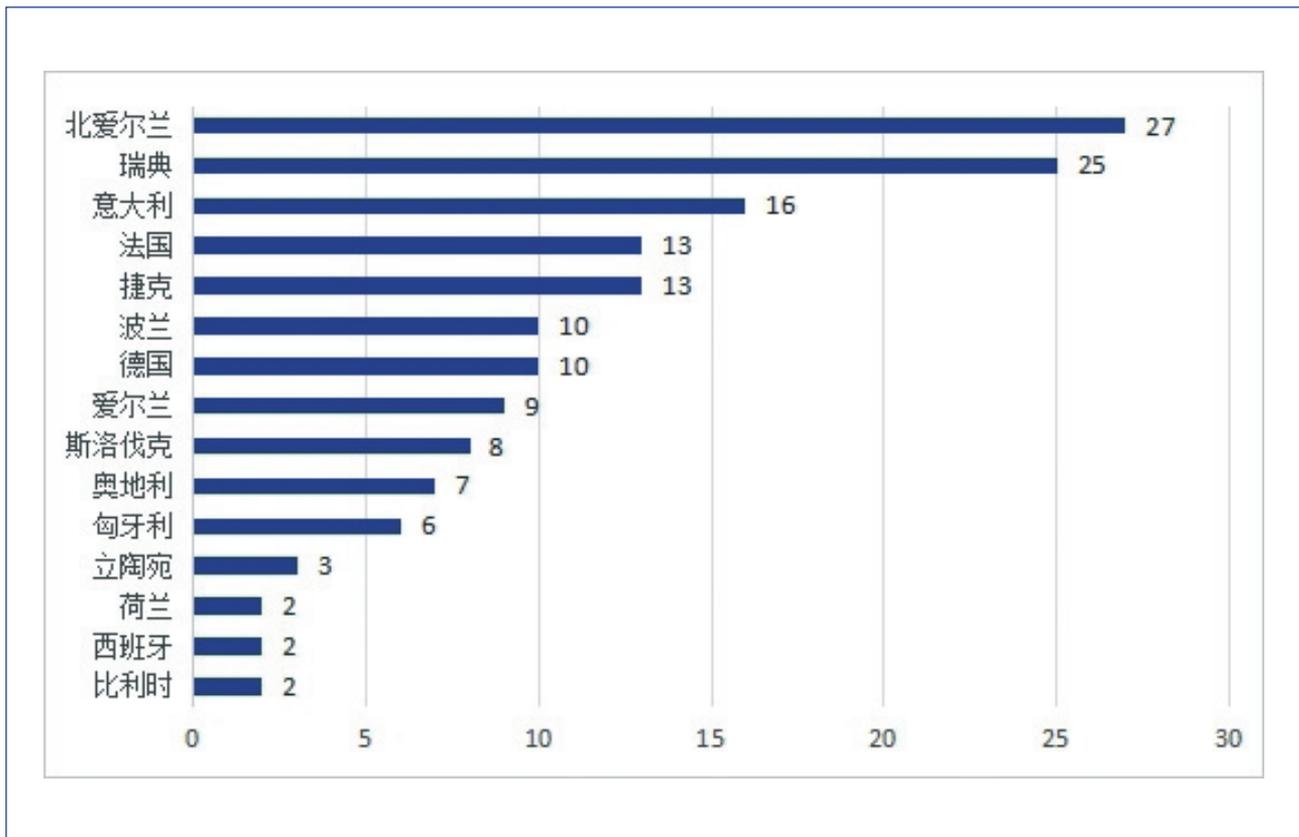


图 2 2025 年 7 月发布召回预警排名前十五名的欧盟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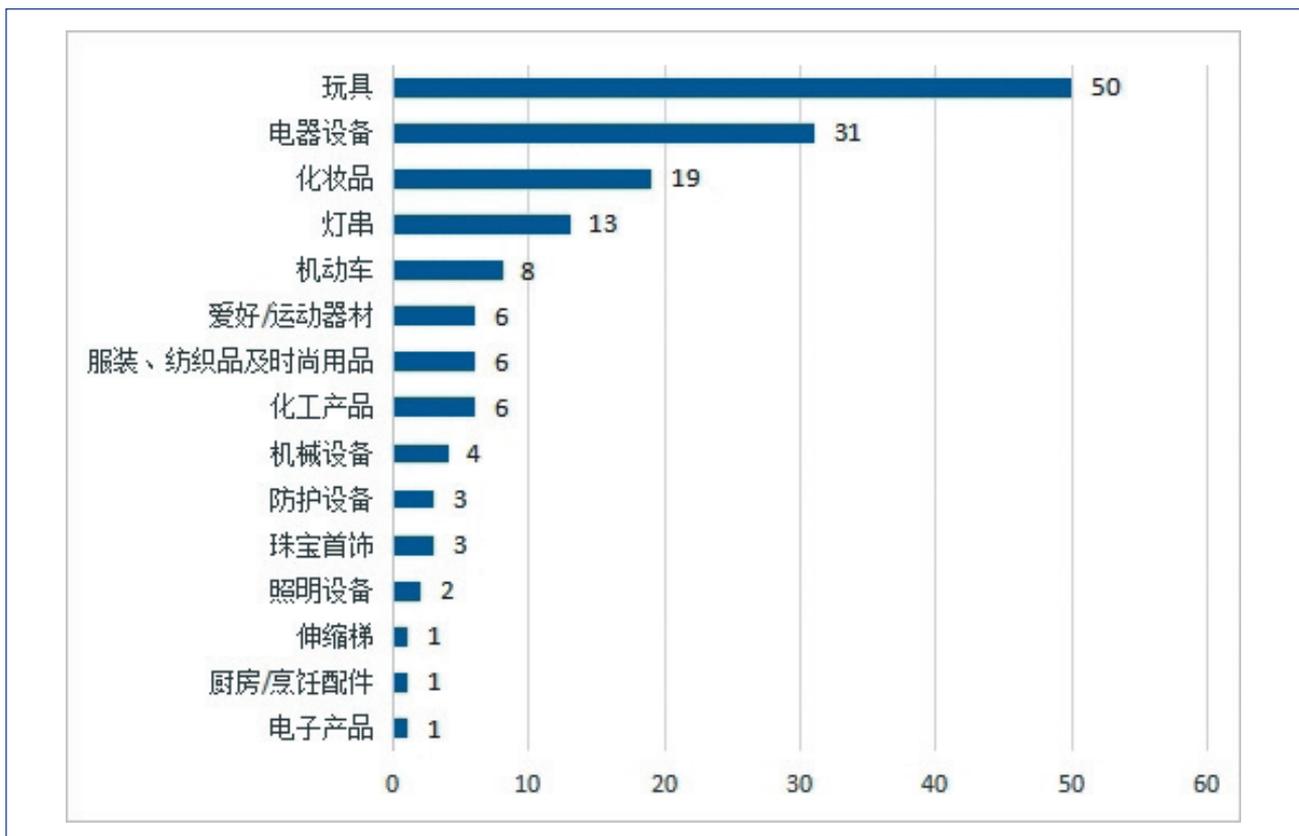


图 3 2025 年 2025 年 7 月被欧盟召回次数排前五位的我国非食品类消费品

# 出口预警 | 约旦发布与食品接触的 陶瓷器皿、玻璃陶瓷器皿和玻璃餐具标准草案

6月16日，约旦通过WTO发布了与食品接触的陶瓷器皿、玻璃陶瓷器皿和玻璃餐具标准草案（DJS 245-1:2025），规定了相关产品的检测方法、测试条件、有害物质迁移限值等。标准内容摘要如下：

## 1. 检测方法

详细描述了多种测试方法，如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FAAS）、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GFAA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ICP-MS）和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ICP-OES）等，用于检测有害物质的含量。

## 2. 测试条件

模拟液：使用酸性溶液（如醋酸）模拟食物接触环境。

温度与时间：特定温度下浸泡一定时间（如24小时或更久）。

参考表面积：按标准规定计算样品与模拟液的接触面积比例。

## 3. 性能指标

重金属迁移限值：铅（Pb）、镉（Cd）等有害物质的溶出量需低于法定阈值。

耐热性、耐化学性：产品需通过高温、酸碱等极端条件下的稳定性测试。

## 4. 合规与实施

合规声明：生产商需提供符合本标准的声明，包括检测报告和认证标识。

标签要求：明确标注“食品接触用”及符合性标志（如适用）。

监管与执行：监管机构通过抽查、市场监测等方式确保产品符合限值要求；不合格产品可能面临召回、销毁或法律处罚。

约旦此项标准草案正处于征求意见阶段，评议期至8月15日。标准草案原文：

[https://jsmo.gov.jo/EBV4.0/Root\\_Storage/AR/EB\\_UsefullLinks/%D8%B9\\_%D8%AA\\_245-1\\_-\\_Copy.pdf](https://jsmo.gov.jo/EBV4.0/Root_Storage/AR/EB_UsefullLinks/%D8%B9_%D8%AA_245-1_-_Copy.pdf)

## 出口预警 | 印度拟 对书写纸、印刷纸、涂布纸及纸板进行强制监管

6月17日，印度通过WTO通报了《书写纸、印刷纸、涂布纸及纸板质量控制令》草案，提出将对书写纸、印刷纸、涂布纸及纸板进行强制监管和认证。认证所依据的标准分别为IS 1848 (Part 1):2018、IS 1848 (Part 2):2018 和 IS 4658:2019。

执行日期(1)除小微型企业外的其他企业  
质量控制令颁布6个月之日起；(2)小型企业：

质量控制令颁布9个月之日起；(3)微型企业：  
质量控制令颁布12个月之日起。

印度此项法规草案正处于征求意见阶段，评议期至8月16日。法规草案原文：

[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IND/25\\_03928\\_00\\_e.pdf](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IND/25_03928_00_e.pdf)

## 出口预警 | 南非发布 关于食用植物油分级、包装和标识规定的草案

6月27日，南非通过WTO，发布关于食用植物油分级、包装和标识规定的草案文件，规定了食用植物油分级的最低质量标准，出售时的标签要求以及重要的检测参数等。草案文件摘要如下：

### 1. 适用范围

适用于南非境内销售的食用植物油，包括橄榄油、橄榄果渣油及其他植物油（如菜籽油、椰子油、玉米油等）。

不适用于作为食品原料使用的植物油。

### 2. 基本要求

#### (1) 销售限制

所有植物油需符合分级、成分标准、包装和标签要求，否则禁止销售。

橄榄油需按等级（特级初榨、初榨、精炼等）标注；其他植物油需按类型（如菜籽油、葵花籽油）标注。

#### (2) 容器与外包装

材质需安全、无异味，密封良好，防止变质。

外包装内不得混装不同等级的橄榄油或其他类型的植物油。

### (3) 标签内容

必需信息：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商/进口商地址、保质期、批次号、原产国。

附加信息：成分表、添加剂、风味剂、加工方法（如冷压）、用途说明等。

禁止内容：误导性词汇（如轻质“高级”）、未经证实的健康声明、虚假地理标志。

## 3. 产品命名规则

### (1) 橄榄油等级

特级初榨橄榄油：游离酸度 $\leq 0.8\%$ ，过氧化值 $\leq 20$  meq/kg。

初榨橄榄油：游离酸度 $\leq 2.0\%$ ，过氧化值 $\leq 20$  meq/kg。

精炼橄榄油：游离酸度 $\leq 0.3\%$ ，过氧化值 $\leq 5$  meq/kg。

混合油：需明确标注橄榄油比例（如“含30% 特级初榨橄榄油的混合油”）。

### (2) 其他植物油命名

单一油种直接标注（如“菜籽油”），混合油需按成分比例排序（如“葵花籽油 50% 与菜籽油混合”）。

改性油（如氢化油）需在名称中注明工艺（如“氢化棕榈油”）。

## 4 地理标志保护

### (1) 使用规则

仅允许原产国在特定地理区域生产的油品使用受保护的地理标志名称（如法国Huile d'olive de Haute-Provence”）。禁止间接使用或模仿地理标志名称。

### (2) 受保护的地理标志清单

包括法国、希腊、意大利、葡萄牙、西班牙等国的橄榄油地理标志（详见文件附录A）。

南非该建议草案正处于征求意见阶段，评议期至8月26日。建议草案原文：

[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ZAF/25\\_04179\\_00\\_e.pdf](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ZAF/25_04179_00_e.pdf)。

## 出口预警 | 圭亚那修订 《道路使用者防护头盔标签规范》标准

7月7日，圭亚那通过WTO发布《道路使用者防护头盔标签规范（第17部分）》标准草案，对旧标准进行更新，规定了自行车、摩托车、全地形车（ATV）、电动自行

车使用者所戴防护头盔上的标签要求，以及包装上的标签要求、护理和使用说明。该标准具有强制性，将指导制造商、进口商、零售商或批发商以及监管机构检查和批准道路

使用者使用的防护头盔。标准内容摘要如下：

### 1. 适用范围

适用对象：自行车、摩托车、全地形车（ATV）、电动自行车使用者佩戴的防护头盔。

不适用：开放式运输工具（如船只、赛车、滑雪、马术活动）用头盔。

### 2. 标签基本要求

信息真实性：标签需准确描述商品，不得虚假或误导消费者。

语言要求：所有标签信息需使用英语。

耐久性：标签需清晰可读，且在正常使用周期内保持完整。

### 3. 头盔本体标签要求

必须永久标注以下信息（无需拆卸内衬即可查看）：

制造商信息：名称及原产国。

型号标识：唯一产品型号。

尺寸：明确标注适用头围尺寸。

生产年份：需以非编码形式标注（如“2024年1月”或“01/2024”），且不得超过认证有效期。

适用场景：明确标注设计用途（如“适用于摩托车骑行”）。

质量：以克为单位标注净重。

使用说明：简短安全使用提示。

认证标志：需标明 ECE、DOT 等国际认证标志；若无，则需提供 GNBS 认可的第

三方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

### 4. 包装产品标签要求

外包装上需标注：

- 品牌名称；
- 型号标识；
- 尺寸；
- 质量；
- 适用活动（如“自行车专用”）；
- 责任声明：制造商需确保头盔符合标注的活动安全要求。

注的活动安全要求。

### 5. 使用说明与注意事项

需随头盔提供手册或吊牌，内容包括：

佩戴方法：正确调整头围和固定带步骤。

清洁维护：推荐清洁剂和方法。

适用场景说明：强调特定活动（如摩托车竞速与普通骑行差异）。

尺寸表：列出各型号对应尺寸和质量。

更换建议：碰撞后即使外观完好也应更换。

防护范围说明：明确头盔防护区域（如侧面、后部覆盖范围）。

圭亚那该标准草案正处于征求意见阶段，评议期至 9 月 4 日。措施草案原文：

[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GUY/25\\_04469\\_00\\_e.pdf](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GUY/25_04469_00_e.pdf)。

# 出口预警 | 科威特出台 《热水器能效性能要求与标签规范》标准

7月7日，科威特通过WTO发布KWS 1903:2025《热水器能效性能要求与标签规范》标准草案，规定了在科威特销售的热热水器的最低能效标准和测试要求。标准内容摘要如下：

1. 适用范围：科威特境内销售的电储水式、即热式、热泵式热水器及储水箱（功率 ≤ 70kW，容量 ≤ 2000L；燃气式 ≤ 300L）。

不适用：固体燃料热水器、仅用于加热饮品 / 食物的设备

## 2. 最低能效标准 (MEPS)

### (1) 热水器能效要求

能效分级：7个等级 (Level 1 最高, Level 7 最低)，以颜色区分 (深绿→深红) 分级标准 (基于负载场景) 见下图。

根据申报的负载曲线进行的能效分类											
条形颜色	能效等级	负载曲线									
		3XS	2XS	XS	S	M	L	XL	2XL	3XL	4XL
深绿	1 المستوى Level 1	95	100	105	105	210	300	300	300	300	300
绿色	2 المستوى Level 2	87	89	97	97	140	160	160	160	160	180
浅绿	3 المستوى Level 3	77	79	87	87	93	95	98	110	110	110
黄色	4 المستوى Level 4	69	71	79	79	87	87	92	93	93	93
橙色	5 المستوى Level 5	61	63	71	71	80	80	86	86	86	86
红色	6 المستوى Level 6	53	55	63	63	73	73	79	79	79	79
深红	7 المستوى Level 7	45	47	55	55	65	65	71	71	71	71

### (2) 储水箱热损失限值

$$Q_{PR} \leq \frac{504 + 248 \times V_{rated}^{0.4}}{1000}$$

QPR: 在储水温度与环境温度温差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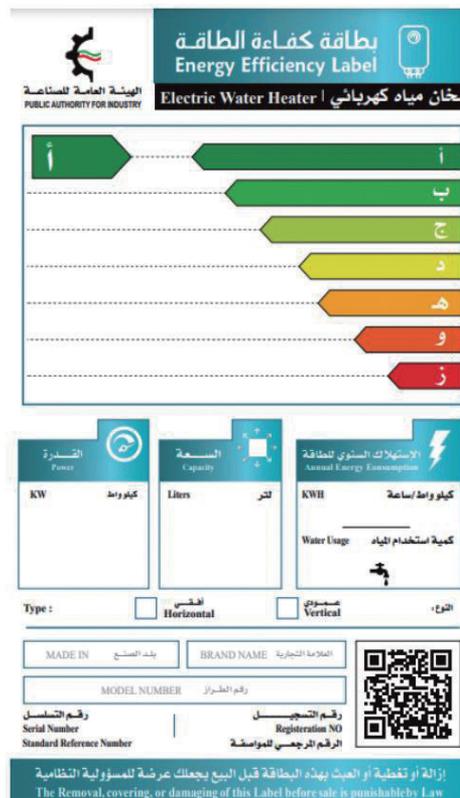
45° C 的情况下，24 小时内的热损失 (kWh)

## 3. 能效标签要求

### (1) 标签设计规范

- 尺寸：100mm × 170mm
- 位置：外包装固定粘贴；产品显著位置 (零售商负责)
- 必备内容：PAI (工业公共管理局) 标识；能效等级 (Level 1-7)；年耗电量 (kWh)；适用负载场景 (如 M/L/XL)；额定功率 (kW)；容量 (L)；二维码 (含品牌、型号、能效等)。

### (2) 标签示意图



#### 4. 产品标识与说明书

##### (1) 产品本体标识

铭牌信息（不可拆卸）：

- 制造商、原产国、型号；
- 额定电压 / 频率 / 功率；
- 容量、年待机损耗（kWh）。

##### (2) 说明书要求

语言：阿拉伯语或阿拉伯语 + 英语

必备内容：

- 安装与维护指南；

- 清洁方法；

- 能效等级与年耗电量；

- 智能控制使用说明（若适用）；

- 太阳能热水器需额外需提供：集热器面积、泵功率等参数。

科威特该标准草案正处于征求意见阶段，评议期至 9 月 5 日。措施草案原文：

[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KWT/25\\_04471\\_00\\_e.pdf](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KWT/25_04471_00_e.pdf)

## 出口预警 | 欧盟拟修订 《玩具安全指令》中关于钴的使用场景及其限制条件

7 月 9 日，欧盟通过 WTO 通知拟修订欧盟《玩具安全指令》(2009/48/EC) 附录 A，明确钴（CMR 1B 类物质）在玩具中的允许使用场景及其限制条件。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 1. 允许使用的钴情况

作为不锈钢中的杂质（需符合迁移限量）。

用于导电金属部件（如模型铁路轨道）。

用于钕铁硼磁铁（仅限不可吞咽 / 吸入的设计）。

### 2. 所有允许场景需满足的条件

钴浓度不超过法规规定的混合物分类阈值（0.1%）。

通过技术手段降低迁移量至最低可行水

平。

符合 EN 71 等协调标准（如防止小部件电池脱落）。

### 3. 禁止使用钴的情况

3D 打印材料、含钴颜料 / 涂料、粉末状玩具材料（如粉笔）。

该文件要求，欧盟成员国需在正式修订文件发布后 6 个月内将其转化为国内法，并在在正式修订文件发布 7 个月后生效。

欧盟此项修订草案正处于征求意见阶段，评议期至 9 月 7 日。法规草案原文：

[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EEC/25\\_04548\\_00\\_e.pdf](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EEC/25_04548_00_e.pdf)

# 出口预警 | 瑞士发布《包装条例》，将对饮料包装、一次性塑料包装、玻璃包装等进行监管

7月10日，瑞士通过WTO通报了《包装条例》草案，提出将对瑞士境内所有投放市场的包装（含饮料包装、一次性塑料包装、玻璃包装等）进行监管。条例内容摘要如下：

1. 适用范围：监管瑞士境内所有投放市场的包装（含饮料包装、一次性塑料包装、玻璃包装等）。

## 2. 核心义务与要求

### (1) 回收责任

#### ● 饮料包装（玻璃、PET、金属）

押金制度：可重复使用包装需收取至少30生丁押金，消费者归还后可退还。

强制回收：若未加入行业组织，经销商需自行回收所有售出的饮料包装（含玻璃、PET、金属），并承担处理费用。

回收率目标：玻璃包装：单独回收率 $\geq 75\%$ ；PET和金属包装：单独回收率 $\geq 75\%$ 。

#### ● 一次性塑料包装（含塑料瓶）

强制回收：未加入行业组织的经销商需自行回收所有售出的一次性塑料包装，确保材料再利用（优先物质回收，其次能源回收）。

回收率目标：塑料瓶： $\geq 70\%$ ；其他一次性塑料包装： $\geq 55\%$ 。

### (2) 资金机制

#### ● 玻璃包装预付处理费

征收对象：瑞士境内生产或进口空玻璃包装的企业。

税率：每件包装0.01至0.1瑞士法郎，资金用于玻璃回收处理（收集、分类、清洁等）。

豁免：容量 $< 0.02$ 升、半年内进口量 $< 500$ 件、非食品/化妆品包装。

● 其他包装资金：未满足回收率目标时，政府可对特定包装征收预付处理费或押金。

### (3) 标签与透明度

饮料包装：必须标注是否可重复使用、押金金额。

信息报告：制造商需每年向联邦环境办公室（OFEV）报告包装使用量、回收数据等。

### 3. 批准与生效时间

拟批准时间：2026年

拟生效时间：2027年1月1日（部分条款延至2028/2029年）。

瑞士此项条例草案正处于征求意见阶段，评议期至9月8日。法规草案原文：

[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CHE/25\\_04578\\_00\\_f.pdf](https://members.wto.org/crnattachments/2025/TBT/CHE/25_04578_00_f.pdf)

若对上述法规草案有任何疑问和意见，可联系浙江省质量科学研究院进行反馈（0571-85785911）。

# 金砖国家标准化机构会议发布 《巴西利亚宣言》

巴西技术标准协会（ABNT）6月23日消息，2025年金砖国家标准化机构会议在巴西利亚举行，由ABNT主办。会议签署《巴西利亚宣言》。

《巴西利亚宣言》巩固了各成员国扩大技术合作、在国际标准化领域加强战略协同的共同承诺，为未来合作奠定基础，以便在2026年印度轮值主席国期间正式签署标准化合作谅解备忘录（MoU），进一步强化

金砖国家在全球标准化合作。

本次会议议题涵盖环境、社会与治理（ESG）、碳核算、女性权益保护、氢能技术等全球热点。各国代表团都对此次会议给予高度评价。中国代表团还就航空、电动汽车、物流、小水电、山地旅游、人造冰雪、智能制造等战略领域提出具体合作建议。

（来源：巴西技术标准协会 ABNT）



# 中俄深化标准化与计量合作 共推技术发展

近日，俄罗斯国家标准化机构（GOST R）负责人安东·沙拉耶夫与中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副局长、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主任邓志勇在青岛举行了双边会谈。双方深入探讨了俄中在标准化领域的合作现状与未来展望。邓志勇详细介绍了中国标准化体系的架构及重点工作方向，强调中国愿携手俄罗斯共同完善国际标准体系。安东·沙拉耶夫则表达了俄罗斯对在上合组织和金砖国家合作机制框架下加强标准化合作的浓厚兴趣。双方一致同意成立俄中人工智能标准化及合规评估联合工作组，聚焦人工智能领域标准的制定与协调。俄方分享了俄罗斯第76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系统”（GOST

R/TC 76）在人工智能标准制定中的实践经验，强调规则透明化对产业创新的关键作用。

此外，在医疗与计量领域，俄中联合举办“医疗计量与健康管理的视频研讨会”，聚焦实验室数据可追溯性、参考标准库建设及功能诊断技术。俄方专家提出通过区块链技术提升医疗数据可信度，中方则分享了中医药标准化与现代医学结合的实践案例。此次合作标志着两国在民生科技领域的标准化对接取得突破，为智慧医疗和精准诊疗提供了技术协同新范式。

（来源：俄罗斯国家标准化机构 GOST R）

# 沙特推出“saber”汽车进口服务电子平台

沙特标准、计量与质量局 (SASO) 7 月 9 日报道，为简化汽车进口流程，SASO 呼吁所有进口新车和二手车的个人在将车辆运往沙特之前，通过 saber 电子平台，核实车辆是否符合沙特标准要求。SASO 通过“saber”电子平台提供汽车进口服务，使进口商能够获得汽车进口发货证书，以确保汽车和摩托车符合相关技术法规的要求。这有助于避免不符合标准的车辆被退回原装运国，从而提高进口流程的顺畅性，为进口商节省时间和精力以及成本。

SASO 指出，进口商可以直接通过访问“saber”平台的网站 (vehicles.saber.sa)，登录并提交汽车进口发货证书申请，支付所需费用并选择装运国的检验机构。检验机构将研究申请并进行必要的检查，以确保车辆符合相关技术法规，并随后颁发汽车进口发货证书。

更多关于该服务及其使用方法的详细信息，可访问“saber”平台网站 (vehicles.saber.sa)。

(来源: 沙特标准、计量与质量局 SASO)



# 印尼国家标准化局与 韩国试验研究院签署技术 合作协议：助力印尼实现碳中和目标

印尼国家标准化局 (BSN) 7月4日消息，为支持印尼在 2060 年或更早实现碳中和目标，BSN 与韩国试验研究院 (KTR) 签署了技术合作协议。签署仪式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在雅加达的 BSN 办公室举行。

此次协议由 BSN 认证领域副主管 Wahyu Purbowasito 和 KTR 总裁 Mr. Kim Hyun Cheol 签署。韩国驻印尼大使馆临时代办 Mr. Park Soo-deok、KTR 管理层以及 BSN 各部门领导也出席了活动，其中包括 BSN 认证体系与协调主任 Sugeng Raharjo 和实验室认证主任 A. Praba Drijarkara。

根据协议，BSN 和 KTR 同意开展一系

列能力提升项目，包括研讨会、技术培训、专业知识交流以及合格评定方案开发支持 - 特别是与环境和碳中和相关的方案。

KTR 是韩国领先的测试和认证机构，自 1969 年成立以来，一直为各工业领域提供测试、认证和技术咨询的综合服务。KTR 还作为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 通过 IECEE 计划认可的国家认证机构 (NCB) 发挥作用。

通过此次合作，印尼有望更好地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挑战，并通过实施可信且具有竞争力的标准和合格评定体系，继续推动减排努力。

(来源: 印尼国家标准化局 BSN)

# 印度多措并举 推进消费者佩戴经认证头盔

印度新闻信息局当地时间7月5日报道，随着印度两轮车骑行者日益增多，印度政府高度重视骑行者人身安全，采取多项举措引导骑行者佩戴通过认证的头盔。首先是自2021年起实施了质量控制令，要求所有两轮车骑行者使用通过BIS标准（IS 4151: 2015）认证并张贴有ISI标志的头盔。截至2025年6月，印度共有176家头盔制造商持有有效的BIS许可证。然而，印度消费者事务部发现，许多路边销售的头盔缺乏认证，给消费者带来重大风险，并直接导致多起交通死亡事故。基于此，印度标准局开始定期开展市场监管行动，在2024-2025财年，印度标准局测试了超过500个头盔样品，并开展了30多次突击

检查行动，以打击假冒伪劣头盔。同时，印度消费者事务部也向各地区相关管理部门发函，启动全国性运动，打击制造和销售不合规头盔的制造商和零售商。此外，印度标准局在BIS Care应用程序和BIS门户网站上新增了一个专栏，消费者可以在该专栏查询头盔生产商是否持有许可证，还可以通过BIS Care应用程序提交投诉。作为全国消费者意识倡导的一部分，印度标准局还组织了“质量连接”活动，组织志愿者直接向消费者宣传佩戴经认证头盔的重要性，强化消费者安全意识。

(来源: 印度新闻信息局)

# 国家发展改革委与 巴西有关部门签署合作文件

巴西当地时间7月5日晚，在中巴两国领导人共同见证下，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刘苏社与巴西有关部门负责人签署关于两国发展战略对接第二阶段合作谅解备忘录、人工智能合作等合作文件。

双方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巴西联邦共和国总统府民事办公室关于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同“加速增长计划”“巴西新工业计划”“生态转型计划”“南美一体化路线计划”对接的合作规划第二阶

段合作谅解备忘录》，加强双方在基础设施、医药、新能源等领域务实合作。

双方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巴西联邦共和国科技创新部关于共建中国 - 巴西人工智能应用合作中心的谅解备忘录》，在夯实人工智能发展基础、提供开源开放服务、加强产业创新合作对接、促进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务实合作。

(来源: 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



# 中国与厄瓜多尔签署共建 “一带一路”合作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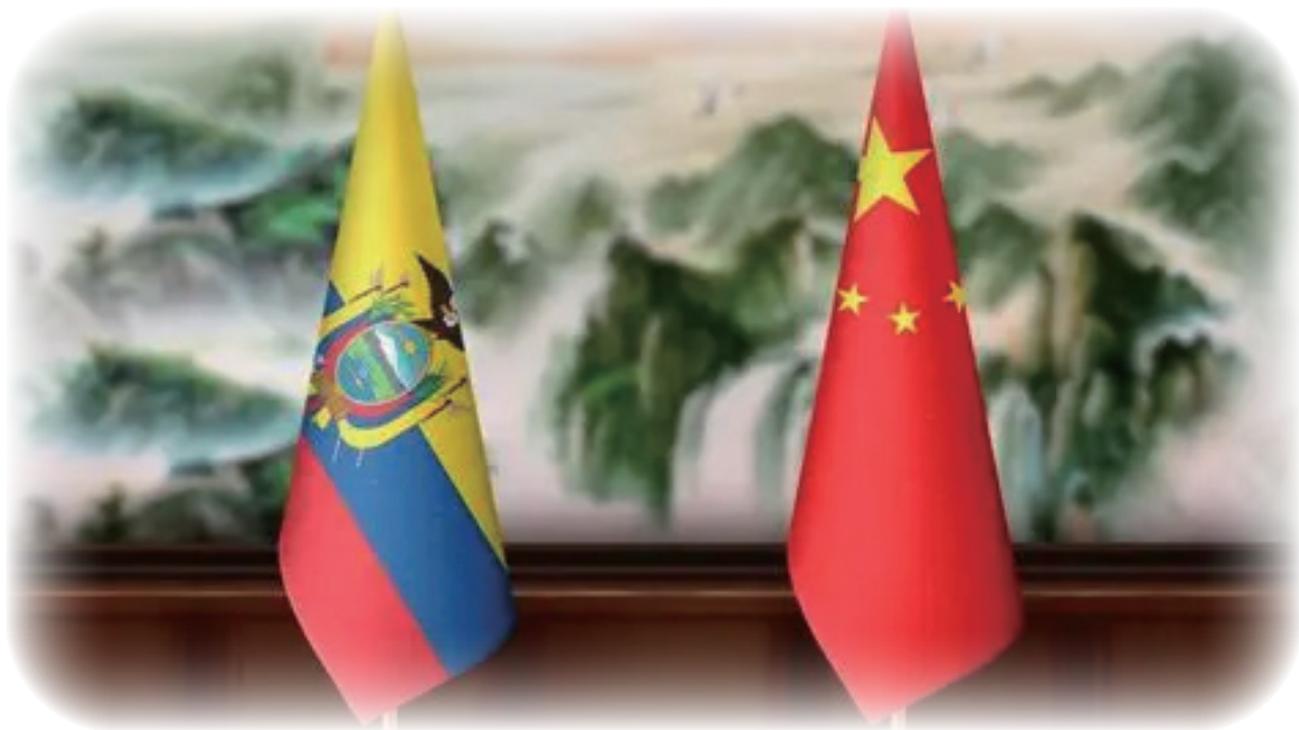
2025年6月27日，在中国与厄瓜多尔两国元首的共同见证下，中厄两国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厄瓜多尔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的合作规划》。

《合作规划》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努力实现高标准、惠民生、可持续目标，围绕促进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深化双方在政策经验交流、互联互通、贸易投资、科技创新、

清洁能源、资金融通、人文交流等重点领域的互利合作。

《合作规划》的签署，对于深化双方政治互信、发展战略对接和各领域务实合作具有重要意义，将有力推动中厄两国共建“一带一路”务实合作取得新进展，更好造福两国人民。

(来源：中国一带一路网)



# 泰达合作区西扩签约 开启中埃经贸新篇章

2025年7月16日，埃及新行政首都，在埃及总理穆斯塔法·马德布利的见证下，中埃·泰达苏伊士经贸合作区（以下简称“泰达合作区”）迎来历史性时刻：

埃及苏伊士运河经济区管理总局（特区总局）、苏伊士运河经济区开发总公司（MDC）与埃及泰达特区开发公司三方共

同草签《埃及苏伊士运河经济区 2.86 平方公里土地开发和使用权转让合同》。

此次签约标志着泰达合作区西扩延伸区项目正式启动，开发总面积突破 10 平方公里，迈入“3.0”发展新阶段，彰显中埃两国高效推动“一带一路”合作的坚定决心。

本文是阿中产业研究院“埃及生意经”系



列第 117 篇，深度介绍中阿投资、贸易和工程建设领域的产业政策、法律法规、产业趋势、市场需求、竞争格局和潜在交易机会。

### 1. 西扩延伸区项目启动，泰达合作区迈入新阶段

此次签约的西扩延伸区项目新增 2.86 平方公里土地，使泰达合作区总开发面积从原有 7.34 平方公里（起步区 1.34 平方公里、扩展区 6 平方公里）突破至 10 平方公里以上。

这一里程碑式进展标志着泰达合作区从“产业集群”向“产商协同”及更高质量发展的全面升级。项目从 2023 年 10 月首次提出到 2025 年 7 月合同草签，历时不足两年，展现了中埃双方高效协作的能力与对合作区的高度重视。

特区总局主席瓦利德·贾迈勒丁在签约仪式上表示，此次签约是“完善苏伊士运河经济区南部综合工业区发展体系的战略性一步”。

他强调，与埃及泰达特区开发公司的合作是“区域土地价值最大化的最有力保障”，并称泰达合作区的成功是“中埃经贸合作和工业可持续发展的典范”。

### 2. 中埃高层推动，项目落地彰显合作效率

泰达合作区自 2008 年成立以来，得到中埃两国领导人的持续关注与推动。

2009 年，时任中国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与埃及总理为合作区起步区揭牌；2016 年，

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与埃及总统塞西共同为扩展区揭牌；2022 年底，习近平主席在利雅得会见塞西总统时再次强调推进泰达合作区等重大项目。

西扩延伸区构想最早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泰达控股）党委书记、董事长曲德福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在北京会见埃及总理马德布利时提出，获埃方积极响应。

随后，双方迅速签署合作意向书，天津市政府与埃及特区总局展开多轮会谈，为项目推进注入强劲动力。2025 年 4 月，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中非基金）董事长王少丹赴埃及与特区总局进一步磋商，保障了合同的顺利草签。

### 3. 战略意义深远，助力中企出海与本地化发展

西扩延伸区项目的启动具有多重战略意义。

首先，新增土地有效补充泰达合作区即将告罄的土地储备，显著提升产业承载能力，为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其次，埃及作为“一带一路”与“苏伊士运河走廊经济带”交汇点，地理位置优越，吸引了众多中国企业投资。泰达合作区通过西扩及时储备优质土地资源，有效承接中企赴埃投资热潮。

截至目前，泰达合作区已吸引超 30 亿美元中国投资，入驻企业约 140 家，涵盖能源、制造业、物流等领域，创造数万个就业岗位。

此次西扩项目启动前，已有多家中国

500强企业表达入驻意向，凸显合作区作为中企海外投资热土的吸引力。贾迈勒丁对此表示：“基于双方互信，未来中国投资有望持续向更高层级迈进。”

#### 4. 绿色低碳与产城融合，打造合作典范

泰达合作区自建设之初便注重绿色低碳和产城融合发展，被埃及政府评价为“综合环境最优、投资密度最大、单位产出最高”的园区。

西扩延伸区将继续秉承这一理念，通过产业聚集能力提升、产业服务能力提升和产业配套能力提升三大工程，打造“一核心、双走廊、三基地布局，吸引多元化产业投资，深化本地化制造，助力埃及实现“2030愿景”。

埃及苏伊士运河经济区管理局副主席马哈福兹曾表示，泰达合作区是“苏伊士运河

经济区现存最好的工业发展园区”，其高效运营和优质服务赢得高度认可。

此次西扩项目的启动，不仅巩固了泰达合作区作为中埃经贸合作典范的地位，也为中国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推动中埃共建“一带一路”注入新动能。

泰达合作区西扩延伸区项目的签约，不仅是中埃两国经贸合作深化的重要标志，也是“一带一路”倡议与埃及“2030愿景”对接的生动实践。

未来，泰达合作区将继续发挥桥梁作用，吸引更多中国企业在能源、制药、汽车、清洁能源等领域投资，助力埃及工业本地化进程，为中埃友好合作书写新篇章。

(来源：搜狐新闻)



# 专家建言“一带一路”农业合作： 强化联通协同，提升产业韧性

2025年“一带一路”农业合作研讨会近日在新疆石河子召开，来自全国40余所高校及科研机构的百余名专家学者围绕农业政策对接、农产品贸易、粮油安全、科技合作等议题展开深入研讨。与会专家普遍认为，应以更高水平的制度型开放推动农业国际合作向更深层次迈进，构建更加稳定、可持续、韧性强的农业发展新格局。

农业农村部对外经济合作中心研究员耿大立指出，中国已与多个共建国家和国际组织建立了覆盖广泛的农业合作机制，涵盖政策对接、技术推广、投资建设等多个维度，特别是在中亚等区域已形成较为集中的合作布局。他表示，当前共建国家间农产品贸易持续扩大，农业投资稳中有进，合作机制更加多元，但也面临地缘政治风险上升、外资政策趋紧等新挑战。下一步应着力加强农业基础设施“硬联通”、规则标准“软联通”与人才交流“心联通”，夯实农业合作的制度支撑与战略韧性。

围绕中亚地区农业合作的方向与策略，石河子大学教授常伟指出，中亚国家农业现代化水平整体较低，与中国在技术、装备、

市场等方面存在显著互补，应加快推动农业示范区建设、产加销一体化布局以及农产品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打造稳定可控的产业协作平台，推进中亚农业资源优势向发展优势转化。

在保障粮油安全方面，中国农业科学院研究员张雨指出，当前我国口粮保障有力，但食用植物油对外依赖度仍处于较高水平。新疆作为西部粮仓和“一带一路”核心区，发展油料产业具有明显区位与资源优势，特别是花生产业基础良好、机械化潜力大、生态效益突出，应以政策引导和科技支撑为抓手，加快打造国家级粮油安全保障基地，推动区域产业集群化发展。

英国约克大学教授贾甫则从全球视角指出，当前农业供应链体系面临气候变化、贸易壁垒等多重压力，提升农业供应链的敏捷性和韧性成为全球共识。他建议，以数字技术、智能系统为支撑，推动农业供应链从线性向网络型转变，构建灵活、高效、可追溯的农业供应体系，为国际农业合作注入新动能。

(转下页)

# 国产稀释制冷机 将批量出口共建“一带一路”国家

中新网记者7月9日从安徽省量子计算工程研究中心获悉，由本源量子计算科技（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源量子”）自主研发的本源SL400稀释制冷机获国际订单，将批量出口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标志着中国自主量子计算核心装备在国际化进程中迈出关键一步。

稀释制冷机是超导量子计算机的关键核心设备之一，能够为量子计算机提供接近绝对零度（-273.15℃）的极低温运行环

境，除量子计算外，还广泛应用于凝聚态物理、材料科学、深空探测等前沿领域。

此次出口的本源SL400稀释制冷机，可稳定提供10mK以下极低温环境，制冷量不低于400μW@100mK，且具备30小时内完成降温、24小时内实现升温的高效性能，可满足超导量子计算机的极低温运行环境和快速回温的要求。

（来源：中国新闻网）

---

（接上页）

在经验借鉴方面，江西财经大学教授周应恒分享了日本乡村振兴的政策体系与实践路径。他指出，日本在推进农业现代化过程中，注重发挥小农组织功能，通过农地改革、农业协同机制、“一村一品”等制度安排，有

效支撑了农业转型与农村活化，为我国深化农业结构调整和实现农民增收提供了有益启示。

（来源：中国新闻网）





## 我们的服务：

- WTO/TBT通报的咨询、出口风险预警、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调查与应对研究及相关培训开展；
- 负责金砖国家标准化信息咨询、研究、培训与交流,开展金砖国家间标准化技术性活动的组织、联络与协调；
- 关于欧盟、美国、日本、东盟等主要贸易对象开展市场准入的分析与咨询；
- 开展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国际电工委员会(IEC)等国际组织的标准培育与咨询。



“之江质量与标准化智库”公众号



“浙江省质量科学研究院”公众号

### 联系我们

电话：0571-85786911

邮箱：zjtbtcenter@163.com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222 号 2 号楼